

## 国有建设用地划拨批后公示

为进一步贯彻落实《国务院关于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通知》（国发[2008] 3号）精神，现将位于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民福路地块一等2宗地的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：

一、划拨土地情况详见下表：

序号	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人	地块位置	项目名称	土地用途	土地面积 (平方米)
1	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人民政府	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民福路地块一	南山镇乡村振兴交通基础设施畅通工程项目	城镇村道路用地	701.12
2		佛山市三水区南山镇民福路地块二			856.20

二、土地开发建设：地块的动工时限为1年，自约定的土地交付之日起计算；地块的建设时限为2年，自约定动工时限终止之日起计算。

